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起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EICHAI
濰柴動力股份有限公司
WEICHAI POWER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38)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茲載列濰柴動力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在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四月十七日的公告，僅供參閱。中文公告的全文刊登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

承董事會命
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
譚旭光

中國山東濰坊

二零一五年四月十七日

於本公告刊發之日，本公司執行董事為譚旭光先生、張泉先生、徐新玉先生、李大開先生、方紅衛先生及孫少軍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王曰普先生、楊世杭先生、Julius G. Kiss先生、韓小群女士、江奎先生及Gordon Riske先生；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盧毅先生、朱賀華先生、張振華先生、張忠先生、王貢勇先生及寧向東先生。

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董事会会议通知已于2015年4月15日以专人送达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15年4月17日以传真表决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18人，实际出席董事18人，共收回有效票数18票，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通过如下决议：

审议及批准关于变更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因工作变动原因，韩彬女士不再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职务。根据工作需要，聘任王丽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履行职责，聘期至本届董事会期限届满止。（王丽女士简历附后）

本议案实际投票人数18人，其中1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决议通过本议案。

特此公告。

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四月十七日

附件：王丽女士个人简历

王丽，中国籍，31 岁，本公司证券事务代表；2011 年 7 月加入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2012 年 6 月调入公司证券部负责证券事务管理等相关工作，经济师，管理学硕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王丽女士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王丽女士联系方式如下：

办公电话：0536-2297056 传真：0536-8197073

电子邮箱：wangli01@weichai.com

通讯地址：山东省潍坊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福寿东街 197 号甲

邮政编码：261061